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校内外专项奖助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班级：

根据各基金会和捐赠方相关意见要求，结合我院奖助学金评选工作实际，现将本学年校内外专项奖助学金评选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和条件

奖学金参评对象为 2022-2023 学年表现突出的优秀本科学生；助学金参评对象为家庭经济困难，自强不息的本科生，参评学生基本条件及程序参见《南京工业大学本科学生校外专项奖助学金管理办法》（南工校学〔2021〕40 号），其他条件根据各奖助学金具体要求。

二、各奖助学金说明：

1. **年喜助学金**，资助金额为 2000 元/人，资助对象为我校认定**家庭经济困难本科生**。（**申请表为附件 2**）

2. **深圳国企奖学金**，奖励金额为 1000 元/人，奖励对象为**本科二年级及以上**学生。（**申请表为附件 3**）

3. **柯菲平医药奖助学金**下设“柯菲平医药励志助学金”。

“柯菲平医药励志助学金”资助对象为学校全日制**本科一、二、三年级学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品学兼优的学生。1250 元/人。

参评要求：

- ①思想积极上进，道德品质优良，诚实守信，热爱公益事业；
- ②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举止文明，无不良行为，无违反校纪校规记录，没有受过任何处分；
- ③在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表现良好；
- ④学习勤奋努力，综合测评总分排名在同年级同专业 50%之前，无不及格科目；
- ⑤家庭经济及学生本人收入来源少，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生活困难，是**学校认定的困难生**；
- ⑥生活简朴，无铺张浪费行为，无不良嗜好；
- ⑦上学年参与公益活动不少于两次，并提供志愿服务证明。（2023 年入校学生如申请时未达要求，至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开学时须达到此要求。）（**申请表为附件 2**）

4. **同心助学金**资助对象为我校全日制在籍家庭经济困难生，每年资助学生共 20 人，每人

每年 2500 元。

参评要求：

- ①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未受校纪处分；
- ②道德高尚，感恩社会，自立自强，乐于奉献，学年行为考评在 **85 分** 及以上；
- ③家庭经济困难，为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本人生活俭朴，勤奋刻苦，积极进取，学年成绩优良。

三、上报材料

1. 各奖助学金均需学生递交 **1000 字以上申请书**，申请书手写打印均可，但**签名必须本人手写签字**，申请书**不得复印**。

2. 奖助学金申请表。①申请表可在“南京工业大学一本科学生资助网—工作下载”中下载。②申请表请按说明使用。③给定格式请不要随意改变，申请表可打印，但**所有签名必须手写，不得打印**。

3. 其他证明材料：包括上一学年成绩复印件；全国大学英语或外语专业等级成绩单复印件、计算机等级证书复印件；发表论文期刊封面、目录及文章复印件；学科竞赛、科技创新活动获奖证书复印件；文体活动获奖证书复印件；参加公益服务活动证明；学院、学校、设奖助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等。

4. **《南京工业大学 2023 年度校内外专项奖助学金申报学生汇总表》（附件 4）**：各奖助学金评审结束后，请各学院按表中项目汇总申报学生情况后填写汇总表，并将电子表通过奥蓝发“上报材料”。

四、评选时间和要求

1. 请各班级对照评选要求，认真做好推荐、选拔工作，指导学生按要求填写相关材料，并做好材料的审核工作，请于 11 月 27 日将材料交至辅导员老师处。学院在材料报送学校前将初定受奖助学生名单在院内公示三日。

2. 海外教育学院成建制分流至相应专业学院的学生在已转入学院评选校内外专项奖助学金，其他转专业学生在原学院评选奖学金。

3. 评审中如有问题时，请及时与学院学生资助负责老师联系，联系电话：58139497。

附件 1：通知

附件 2：南京工业大学校外助学金申请表

附件 3：南京工业大学校外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 4：南京工业大学 2023 年度校内外专项奖助学金申报学生汇总表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3 日